

瓦窑社达拉特旗广正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内。《达拉特旗广正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9000 万块标准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由原达拉特旗环境保护局进行了批复（达环发〔2017〕70 号）。本次拟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及生产设备，在不改变原料总用量及产品总规模的情况下，将现有部分产品转为高岭土砖，规模为 500 万块/年，高岭土砖的原料全部为煤矸石，同时将目前现有制砖原料中占比较大的页岩改为利用煤矸石、建筑垃圾、炉渣、建筑弃土及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属性为一般固废的污泥为原料生产现有标准砖。本次技改在现有标砖生产线破碎筛分间新增 1 台破碎机，工艺等其他设施及公辅工程均依托现有。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2 万元，占投资比例的 6.45%。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减少裸露土地面积和扬尘；必须加强车辆运输的密闭管理；施工期产生的废水

和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2. 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间排放废气浓度须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标准限值要求。

3. 强化废水处理与回用，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污水产生，项目脱硫系统产生的废水收集后用于原料泼洒抑尘，不得外排。

4. 应采取妥善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5. 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弃物。切坯工序产生的废砖坯及经检验不合格的烧结砖、破碎筛分过程中除尘设施收集的除尘灰、脱硫石膏等全部回用于生产。

6.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和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应急能力。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你公司在收到本批复5个工作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

拉特旗大队，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项目建设地点、规模、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2023年1月29日



抄送：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内蒙古百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2023年1月29日印发